

TB

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行业标准

TB/T 2905—1998

铁路职业危害作业安全卫生技术总则

1998—02—24 发布

1998—09—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是以我国现行劳动安全卫生法规、标准为主要依据制订的,编写中主要参考了《工业防爆技术手册》(劳动部主编)、《铁路安全工程》(铁道部金绍元主编)及欧共体有关法规内容。

本标准同时对 TB 2037—88、TB 2038—88 进行了修订,并作为标准正文的附录。

本标准从 1998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, TB 2037—88、TB 2038—88 同时废止。

本标准由铁道部劳动卫生研究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由铁道部劳动卫生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参加起草单位:乌鲁木齐铁路局中心卫生防疫站,天津铁路分局劳动安全监察室,柳州铁路局劳资处,中国铁路建筑总公司卫生保护部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胡宝泉、贺冰喆。

本标准主要参加起草人:沙 森、黄宝瀛、侯绍永、赵恩金。

目 次

前言

1 范围	(1)
2 引用标准	(1)
3 定义	(1)
4 基本技术要求	(2)
5 作业场所选址及平面布置	(3)
6 安全卫生防护基本原则	(4)
附录 A(标准的附录) 国家及铁道行业现行主要劳动安全卫生标准	(13)
附录 B(标准的附录) 铁路职业有害作业点的划分与有害因素测定点的确定原则	(16)
附录 C(提示的附录) 不划分职业有害作业点的条件	(18)
附录 D(提示的附录) 铁道行业主要工种职业危害因素范围	(19)